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 号）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要求，现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1502 号）的批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6,119,020 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8.5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25,301,191.6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800,489.6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08,500,701.97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到账，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16)第 4977 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为 903,936,031.26 元。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 年度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3,188,680.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结存余额为 534,990,018.68 元（包括本期利息收入 13,149,090.34 元，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173,150.68 元，手续费支出 504.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支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威海路支行	03304700040015594	活期存款	534,990,018.6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 2015 年 7 月 6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3 日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28,721.49 万元，该事项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7)第 1095 号《关于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已包括在公司 2017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2019 年度，公司无新增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不影响募集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 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此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风险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是否收回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00	2018/12/5	2019/1/7	83.84	是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0.00	2019/5/7	2019/6/9	111.78	是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0.00	2019/6/22	2019/7/26	111.78	是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40,000.00	2019/8/15	2019/9/17	109.92	是
合计	-	-	-	-	417.32	-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850.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8.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3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712.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3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注2]	本年度投入 金额[注1]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一、对子公司交运巴士增资扩股的投资项目	是	14,4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10,3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二、宝钢集团湛江钢厂综合物流配套服务项目	否	3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1,318.87	25,857.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乘用车动力系统总成产品智能制造及技改扩能项目	否	37,244.00	不适用	不适用	-	24,395.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高端乘用车销售及后服务网络平台智能化建设项目	否	3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3,902.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五、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7,206.07	不适用	不适用	-	27,206.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0,850.07	不适用	不适用	1,318.87	91,712.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p>1、对子公司交运巴士增资扩股的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原因： (1)、“房车租赁业务”项目，由于中国房车旅游市场处于初级阶段，国内营地建设水平参差不齐，公司原有房车租赁项目运营至今盈利不理想，拟终止实施该项目。 (2)、“线下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公司后期将建立客服中心，投资建设Call center和客户关爱系统，拟终止实施线上综合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3)、“线下综合体旗舰店—高端品牌体验店”项目，受宏观经济以及行业供需关系影响，公司对高端品牌体验店的建设进行了调整，该项目拟终止实施。</p>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子公司交运巴士增资扩股的投资项目”中，“迪士尼客运配套服务”项目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已不符合公司目前的发展方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计划投入“迪士尼客运配套服务”项目的募集资金10,350万元对子公司上海交运巴士客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运巴士”）进行增资，增资资金中9,957.64万元用于交运巴士增资上海交运巴士有限公司（简称“交运巴士”）股权项目，392.36万元用于补充交运巴士流动资金。上述变更事项于2018年3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保荐机构已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于2017年3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2015年7月6日起至2016年11月3日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8,721.49万元。该事项业经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7）第1095号《关于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该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已包括在公司2017年度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中。2019年度，公司无新增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无</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本报告三、4的相关内容。</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53,499.00万元（包含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以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募集资金结余原因：项目尚未完成。</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 划累计投资 金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 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 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 变化
一、对子公司交 运巴士增资扩股 的投资项目	一、对子公 司交运巴士 增资扩股的 投资项目	10,350.00	10,350.00	-	10,3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房车租赁业务	2、房车租赁业务	4,050.00	4,05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4,400.00	14,400.00	-	10,350.00	--	--		--	--
<p>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子公司交运巴士增资扩股的投资项目”中，“迪士尼客运配套服务”项目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已不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发展方向，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计划投入“迪士尼客运配套服务”项目的募集资金10,350万元对子公司上海交运巴士客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运巴士”）进行增资，增资资金中9,957.64万元用于交运巴士增资上海空港巴士有限公司（简称“空港巴士”）股权项目，392.36万元用于补充交运巴士流动资金。上述变更事项于2018年3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保荐机构已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